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科員 黃欣婷 電話: 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:1009151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:桃教體字第114006602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函轉本府消防局推廣運用內政部消防署建置之消防防災館 (https://www.tfdp.com.tw)網站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消防局114年7月10日桃消管字第1140025171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消防防災館網站除建置防災小遊戲及各式影音之「防災知識」外,尚定期辦理地震、火災避難演練活動,可供 貴校學習正確消防常識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:電2025/02/36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第1頁,共1頁